

询比采购公告

项目编号：PC-0114-26J4-FG0122

一、采购条件

因中国电建水电十四局有限公司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大理 I 段施工 2 标项目经理部（以下简称“使用人”）需要，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采购人”）以询比采购方式采购项目所需的无缝钢管，计划使用项目自有资金用于本次询比后所签订合同的支付。

二、项目概况、采购范围

1、项目名称：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大理 I 段施工 2 标项目经理部

2、项目概况：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是云南省可持续发展的战略性基础工程，由石鼓水源工程和输水工程组成。输水工程总长约 664.236km，划分为大理 I 段、大理 II 段、楚雄段、昆明段、玉溪段及红河段等 6 段。

3、采购范围：Φ108*6mm 无缝钢管（材质：R780）。

4、采购数量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吨）	备注
1	无缝钢管	Φ108*6mm, L=1.5m	1000	材质：R780；直接加工成品 1.5m 短管（带 15cm 丝牙、配套接箍）（同型号无缝钢管加工）连接

注：以上采购数量为初步设计估算数量，最终结算量以实际供货并经验收合格的规格和数量为准，若因施工图、设计变更等原因，致使与采购设备实际供货数量与采购数量发生较大偏差时，响应人应予接受，并不得以此作为调价和索赔依据。合同执行过程中，均以实际交货验收量为准。

5、交货时间：以订货单为准

6、交货地点：云南省滇中引水工程大理 I 段施工 2 标项目经理部施工现场及项目部指定地点

7、质量要求：卖方保证货物在发货前经过质量检验，以保证货物质量、规格和技术要求符合该产品国家、行业、卖方企业标准（所有标准都有可能被修订，均以发布执行的最新版本为准）以及图纸技术要求。卖方提供的货物应提供检测报告及产品合格证。

8、结算支付条款：

8.1 按月进行结算，结算周期：上月 21 日至本月 20 日，根据无缝钢管实际供货数量进行结算，批交批结，批次货物及相对应的材质证明书、合格证或检验报告全部到完，经买方到货验收合格后，开具全额增值税专用发票（13%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买方在结算后次月以支票/汇款/银行转账/汇票/电建融信/建行 E 信通/中企云链/招行付款代理/平安银行付融通/其他供应链债务凭证等方式支付批交货物对应合同金额 80%的货款，货物通过了包括负荷试验在内的全部现场试验内容，经各方验收合格后，支付 17%的货款，剩下 3%做为质保金，质保金于供货结束 6 个月后无质量问题，一次性支付。买方对增值税发票的真实性、准确性进行核实，卖方同意通过银行转账、票据等支付方式支付。

8.2 供应链债务凭证到期日为：签发供应链债务凭证日后 6 个月以内，贴息费用由卖方承担。

8.3 如因业主工程款支付滞后，导致项目部延期支付货款，报价人应予以理解，双方应友好协商共同解决货款支付事宜。

9、其他：

9.1 交货时间：分批次交货，批交批结，卖方收到买方供货通知后 15 天内将货物送到指定地点。

9.2 每批材料发运应随车发运一份发货材料清单、出厂合格证书、检测报告等必要文件资料。

9.3 材料运抵交货地点后，买方验收人员按卖方提供的发货清单对到货材料外观、规格型号、数量、出厂合格证、检验报告等进行核对查验，现场质量验收以质量证明书为依据，但质量证明书的出具并不表明产品符合质量要求，不免除卖方交付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和法定质量要求应承担的任何责任。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供应商必须满足以下全部资格要求：

1、**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具有有效期内的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必须是在中国境内注册的企业法人，必须具有生产厂家的

授权代理书，且其代理的生产厂家须满足第 1 条生产厂家资格条件的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生产厂家及其代理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获得同一生产厂家授权的多家代理商可同时参加本项目。

3、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能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4、供应商应具有类似工程的供货业绩（或注明工程类别），在近 5 年内的供货合同不少于 3 个，且签订单项合同金额均 ≥ 100 万元（附合同扫描件，合同扫描件至少需要包含：合同封面、供货物资规格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

5、供应商应提供无缝钢管对应标的物规格的第三方检测报告 1 份。

6、供应商财务状况良好，提供近 3 年（2023 年至今）各年度的会计财务报表（内容需清晰可辨认），需包含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7、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

四、采购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报价者，请于 **2026 年 10 月 26 日 10 时 00 分** 获取文件结束前（北京时间）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https://bid.powerchina.cn/bidweb/#/login>，以下简称“采购平台”）获取采购文件，采购文件免费提供。

五、响应文件的递交

1、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 年 10 月 27 日 14 时 30 分**（北京时间），供应商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采购平台递交电子响应文件。

（1）本次采购将通过采购平台全程在线开展，电子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等流程须各供应商在线进行操作。供应商须提前办理数字证书用于在线递交响应文件，办理方式详见采购平台首页，并严格按照要求进行在线操作，因操作流程失误造成的递交失败将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后果。

（2）响应文件开启由“采购平台”在响应截止时间后自动对各家响应文件进行解密，供应商及时关注开启结果。

2、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如有变动，采购人将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已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

六、评审办法

本次评审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遵循的原则：采用有限数量评审制。

1、当供应商数量等于或少于 5 家时，对所有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

2、当供应商数量多于 5 家时，首先按评审价从低到高进行排序，选取从低到高的前 5 家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若有“否决响应”的，按照评审价从低到高顺序依次递补，以保证进入评审的供应商数量满足 5 家。

3、对进入评审环节的 5 家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按照经修正后的评审价进行评审。

4、未进入评审环节的其它响应文件，不再进行推荐。

七、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询比采购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和中国电建阳光采购网（<http://bid.powerchina.cn>）上发布。

八、联系方式

采购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官渡区凉亭中路 673 号

联系人：江汉

电话：19122947321

使用人：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滇中引水工程

大理 I 段施工 2 标项目经理部

地址：云南省丽江市玉龙县九河乡

联系人：何大福

电话：18791598525

电子邮箱：1377127598@qq.com

九、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单位名称：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电 话：0871-63323954

电子邮箱：14jjianghan@powerchina.cn

十、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纪委办公室（0871-63408209）提出投诉。

中国水利水电第十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21 日

